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SSC HOLDINGS LIMITED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网上披露资料

北京·中国船舶大厦

2012 年 5 月



文件目录

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议案一：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	4
议案二：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	22
议案三：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5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议案	36
议案六：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2 年度拟提供贷款担保（含互保）及其额度的框架议案	38
议案七：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1
议案八：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2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5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6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8
议案十二：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1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62

附 件：

-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保荐意见》
- 2、《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2年5月25日（周五）上午9：00
- 3、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地点：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1号楼中国船舶大厦

二、会议主要议程：

1、介绍以下报告或议案：

- (1)《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2 年度拟提供贷款担保（含互保）及其额度的框架议案》
- (7)《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3、大会投票表决：

由君合律师事务所和公司一名监事及现场二位股东代表负责监票，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4、会议交流：

与会股东代表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互动交流（提问与咨询）

5、大会通过决议：

- (1) 董事会秘书宣布表决结果
- (2)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3) 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4) 会议结束



议案一：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现向各位股东汇报《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生产经营情况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这一年，世界经济形势更趋复杂，船舶市场竞争更趋激烈，公司的发展经受了极为严峻的考验。面对挑战，公司各成员企业认真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坚定信心，克服困难，创新管理，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完成了年度生产任务，保持了公司的平稳运作和发展。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生产指标如下（不含共同控制企业）

营业收入完成 286.99 亿元人民币，其中造船 223.69 亿元，柴油机 30.57 亿元，修船 15.40 亿元，非船业务营业收入 10.36 亿元。

造船完成 57 艘/933.2 万载重吨；柴油机完成 145 台/155.10 万千瓦；修理船舶 220 艘。

全年承接合同额 115.52 亿元，其中：造船合同 55.73 亿元；柴油机产品合同 29.78 亿元；修船合同 11.77 亿元；非船合同 18.24 亿元；全年承接新船订单 21 艘/249.52 万载重吨；承接柴油机订单 125 台/135.34 万千瓦；承接修船合同金额 11.77 亿元。公司累计手持船舶订单 83 艘/1398 万载重吨；累计手持柴油机订单 132 台/ 141.09 万千瓦。

公司所属各企业从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强化生产策划和计划管理，优化工艺流程和管理模式，积极推广新工艺新工法，努力盘活生产资源，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较好地实现了“保交船”目标。

（1）造船业务：

生产方面：着力抓好生产技术准备工作，强化资源的统筹调配，完善



管理组织体系，推进建立先进模式，确保大节点计划的按期完成。2011 年，公司造船计划完工 52 艘/836.7 万载重吨，实际交船 57 艘/933.2 万载重吨，超额完成了年度计划。其中：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简称：外高桥造船）顺利交船 36 艘/815 万载重吨，造船完工总量连续七年高居中国各船厂之首。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简称：中船澄西）完工交付 21 艘/118.2 万载重吨，增产 2 艘/12.9 万载重吨，效率在国内中型船企中继续位居前列。

经营方面：努力适应市场变化，在惨淡船市中捕捉转机，虽然尽最大努力“有单必争”，但由于新船市场整体深度低迷、量减价低，订单承接量离年初预期仍有较大差距。2011 年，外高桥造船承接新船订单 12 艘/207.4 万载重吨，至 2011 年底，累计手持订单 55 艘/1258 万载重吨。中船澄西承接新船订单 9 艘/42.12 万载重吨，至 2011 年底，累计手持订单 28 艘/140.07 万载重吨。

(2) 造机业务：

生产方面：根据船厂计划变动情况，及时调整生产计划，狠抓技术准备、采购配套等制约性节点，着力缓解生产场地紧张、关键零部件供应紧张等困难，确保生产运行稳定可控，经济效益良好。沪东重机有限公司（简称：沪东重机）完成柴油机 145 台/155.10 万千瓦（211 万马力），超计划 5 台，产量首次突破 200 万马力。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简称：中船三井）完工柴油机 50 台/104.96 万千瓦，产量再创历史新高。

经营方面：在确保集团内船厂需求的基础上，加强市场跟踪和经营走访，拓展了集团外综合实力强信誉好的地方船厂市场。2011 年，沪东重机承接柴油机 125 台/135.34 万千瓦，至 2011 年底，累计手持订单 132 台/141.09 万千瓦。中船三井承接柴油机 48 台/123.38 万千瓦，至 2011 年底，累计手持订单 63 台/157.43 万千瓦。

(3) 修船业务：

生产方面：针对短线船多、船期短的生产特点，精心编制生产计划，有效保证常规船的船期，努力提高修船效率和效益。中船澄西全年共完成



了 220 艘船的修理和改装任务，实现产值 16.71 亿元。广州中船远航船坞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船坞）全年修理完工船舶 335 艘，实现产值 9.72 亿元。

经营方面：积极应对低迷船市和生产资源紧张的困境，开展特色经营、实施错位竞争，努力调整产品结构、拓展产品类型。2011 年，中船澄西充分发挥技术和制造优势，承接修船 233 艘，合同金额 11.77 亿元。广州船坞努力扩大常规修船数量，推进改装船和海工业务的转型升级，承接修船 335 艘以及 4 个海工项目，合同金额 10.3 亿元。

（4）海工业务：

生产方面：2011 年，外高桥造船圆满完成了 3000 米深水钻井平台“海洋石油 981”项目的建造、调试及其相关重大科技专项的结题工作。

经营方面：外高桥造船经过多年精心研发，海工业务经营取得重大突破，首次打进了国际自升式钻井平台市场，承接了 2 座 JU2000E 型自升式钻井平台，合同金额 26 亿元。广州船坞以承接 SBM 公司的海工项目为契机，成功进入 FPSO 海工改装领域。

（5）非船业务：

生产方面：各成员企业深化现场管理，努力提高生产效率，使风塔、盾构等非船业务持续发展，成为公司平滑船市周期、保持总量效益的有力支撑。中船澄西非船生产突飞猛进、实现“双超”，即：完工吨位超过 10 万吨，完成产值超过 10 亿元。沪东重机在继续巩固工程机械的基础上，完成盾构机 11 台，GE 扩散器 25 台，并在核电应急发电机组产品上取得突破，共实现非船产值 2.72 亿元。中船三井也在非船生产上有所建树，实现产值 0.64 亿元。

经营方面：中船澄西以风塔为代表的非船业务异军突起，在巩固并扩大欧美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又成功开发了华能、大唐、中广核等国内客户，2011 年承接合同金额 14.81 亿元。沪东重机也积极承接配件、工程机械等非船产品，合同金额 3.43 亿元。



二、公司技术创新节能环保等情况

围绕“十二五”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业务结构的战略任务，紧贴市场需求和企业自身发展需要，各企业进一步完善、健全技术创新体系和管理机制，通过实施“精品船型战略”，优化产品升级，推出了好望角型散货船、VLCC 油轮、自卸散货船等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品牌船型。产品研发及主力船型优化升级，着力体现节能减排、绿色环保概念，使 176000 吨和 206000 吨散货船、319000 吨 VLCC、44 米型宽阿芙拉油轮和 53000 吨散货船等主打船型技术保持国内领先。同时，公司还开展大型集装箱船、钻井船、自升式钻井平台等高附加值船型的关键技术研究及技术储备。为适应新规范、节能型柴油机技术发展的趋势，公司加快了对智能型柴油机研发的力度，继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统筹整合了技术研发力量，组建了外高桥造船船舶与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推进沪东重机与中船三井联合开展关键零部件的国产化，加大对沪东重机研发自主品牌柴油机的支持力度。中船澄西与广州船塢以“帮学促”活动为契机，积极研究 LNG 修理、FPSO 和海洋工程辅助船的改装技术。

三、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28,090,478,005.81	22,211,488,390.57	20.93	-4.48	-6.78	增加 1.95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 润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营业利 润率比 上年增 减 (%)
船舶建 造	22,368,500,665.94	17,639,287,665.75	21.14	-10.01	-14.15	增加 3.80 个百分 点
船舶维 修	1,539,619,935.91	1,283,348,302.78	16.65	24.19	23.89	增加 0.20 个百分 点
船舶配 套	3,496,824,047.10	2,729,364,710.44	21.95	-2.28	0.30	减少 2.00 个百分 点
其他产 品	1,035,587,255.22	917,927,034.06	11.36	68.35	116.69	减少 19.78 个百分 点
公司内 各业务 分部相	-350,053,898.36	-358,439,322.46				



互抵销						
合计	28,090,478,005.81	22,211,488,390.57	20.93	-4.48	-6.78	增加 1.95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销	5,904,897,556.62	-12.09
外销	22,535,634,347.55	-4.40
其中: 亚洲	10,234,304,516.34	108.57
欧洲	7,727,347,306.43	-45.49
美洲	4,514,698,872.11	1.15
其他	59,283,652.67	132.87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350,053,898.36	
合计	28,090,478,005.81	-4.48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 万元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667,644.79	占采购总额比重	29.35%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930,570.41	占销售总额比重	32.42%

四、 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同比变动说明

本报告期末, 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497.50 亿元, 比年初减少 16.84 亿元; 合并负债总额 302.64 亿元, 比年初减少 36.96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178.0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8.55 亿元。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 60.83%，比年初减少 5.2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资产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变动额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变动额
流动资产	3,321,623	3,467,906	-146,283	负债	3,026,442	3,396,055	-369,613
其中：				其中：			
货币资金	2,561,247	2,826,318	-265,071	借款	1,404,720	1,265,772	138,948
应收票据 及应收账款	121,431	86,323	35,108	应付票据及应付 账款	520,421	536,197	-15,776
预付款项	220,695	161,366	59,329	预收款项	147,392	129,875	17,516
存货	361,664	351,816	9,847	其他应付款	39,902	44,179	-4,277
长期股权 投资	100,936	132,032	-31,095	其他流动负债	673,424	1,155,990	-482,566
固定资产 及在建工 程	1,290,041	1,293,123	-3,082	预计负债	169,745	183,367	-13,622
无形资产	160,119	164,470	-4,351	归属于母公司的 所有者权益	1,780,451	1,594,969	185,482
递延所得 税资产	96,104	78,972	17,132	少数股东权益	168,155	152,408	15,747
资产合计	4,975,047	5,143,431	-168,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合计	4,975,047	5,143,431	-168,384



五、期间费用及所得税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三项费用合计 121,00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3,755 万元，同比下降 3.01%，2011 年度所得税费用 54,186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2,078 万元，同比下降 3.69%，各项费用明细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
营业费用	15,762	22,814	-7,052	-30.91
管理费用	152,891	161,198	-8,307	-5.15
财务费用	-47,647	-59,250	11,603	19.58
所得税费用	54,186	56,264	-2,078	-3.69

六、现金流量情况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528,698 万元，上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694,555 万元，各主要经济活动现金流量对比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变动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36	782,708	-1,025,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28	-142,892	20,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43	24,486	-199,029

七、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公司目前拥有全资子公司 3 家，合营企业 2 家，报告期内各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	船舶、钢结构件设计、制造、海洋工程	286,000.00	3,287,921.26	869,282.97	149,938.98



限公司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船舶修造、拆解、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修理	76,000.00	926,447.05	357,514.43	56,411.14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船用柴油机及备配件、铸锻件的设计、制造、销售	240,000.00	694,720.37	417,679.14	54,753.81
广州中船远航船坞有限公司	特种船、高性能船舶的修理、设计等	91,562.33	283,023.92	38,493.80	-26,401.1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船用低速柴油机、发电用低速柴油机的设计、制造等	70,600.00	201,768.67	79,653.04	6,819.10

2、来源于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1,908,826.68	187,122.31	149,938.98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627,725.71	66,424.19	56,411.14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368,403.28	53,609.69	54,753.81



第二部分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当前形势：

2012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也是公司面临更大困难与挑战的一年。公司目前在建和即将开工产品多为近二年承接的低价船，预计公司 2012 年的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比 2011 年有明显下降。要保证公司经济运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上下必须坚定信心、创新求变，化压力为动力，变被动为主动，以更加扎实有效的工作，迎接挑战，全面完成 2012 年各项目标任务。

2、2012 年工作的指导思想

2012 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中船集团公司 2012 年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做强、创新、转型、突破”要求，以“强管理、谋发展”为主线，努力夯实各项基础能力，注重提升软实力，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大力优化业务布局，全力打好“市场经营仗”、“科技创新仗”、“降本增效仗”，全面实现 2012 年各项主要工作目标。

3、2012 年主要经营目标（不含共同控制企业）：

计划完成营业收入（未含共同控制企业）253.95 亿元。其中：造船业务（含海工）营业收入 190.19 亿元，柴油机业务营业收入 30.10 亿元，修船业务营业收入 15 亿元，非船业务营业收入 11.20 亿元。

计划造船完工交付 50 艘/833 万载重吨；计划柴油机完工交付 160 台/167.65 万千瓦。

4、2012 年应对措施

（1）抢订单，确保生产连续稳定

要在稳定和扩大现有成熟船型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努力进入更多高技术、高附加值船舶及海洋工程领域。要打造“中船澄西”修船品牌，力争在修船经营上破局发展。要在非船领域取得较大突破，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破解经营困局。要以“服务先行的制造业”的理念，发挥中国船舶造船、海工、动力配套、修船业务的综合技术优势，为船东提供产品全生命



周期的服务。要密切跟踪市场，加强信息收集与分析，支持和帮助成员企业多接订单。

(2) 保交船，不断提高生产效率

要坚持“发挥产能、提升效率”生产指导方针，合理配置生产资源和劳动力，加强生产策划，强化项目管理，严格过程控制，提高计划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和周期。要大力推行精益生产，加快推进建模工作。持续对生产流程进行改善和改造，不断优化完善工程计划管理和生产组织方式，大力研发现代化工艺装备。

(3) 控成本，提升经济运行质量

公司所属企业要大力开展成本工程，全面推进成本倒逼机制，推行“3+1”成本管理模式，即降低设计成本、采购成本、制造成本，建立科学合理的成本管理组织架构和完备的目标成本管理体系，降低制造成本，促进全年降本目标的实现。

(4) 调结构，推进相关多元发展

2012 年，公司要在产品结构和产业结构调整上迈出实质性步伐。外高桥造船要在稳定发展大型散货船、油轮市场的同时，进军大型集装箱船等高附加值船舶市场和大型海工装备市场；中船澄西要积极向高附加值造船、高端修船和海上风塔市场进军，力争取得突破；沪东重机要积极研发自主品牌柴油机、非船拳头产品等。广州船坞要积极利用承接“伊利亚贝拉”轮合同的机会，争取在海工修理领域取得长足发展。

(5) 促创新，增强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所属企业要积极适应外部环境的新变化和内在发展的新要求，在提升规模总量的过程中，进一步促进管理创新、技术创新。

要十分重视科技创新，不断完善技术创新投入机制激励机制，加快技术设计人才的引进，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增强自主研发设计能力；要加强企业与设计院所的合作。要紧跟船舶技术发展趋势，加强前瞻性船舶技术和节能环保技术的研究，加快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船舶、海工、非船新产



品。要通过管理创新，增强发展动力。要优化完善“一体化”管理机制，围绕“保交船、抢订单、调结构”，切实提高整体竞争能力，抢占市场。

(6) 强管理，提高企业综合素质

要积极做好企业内控建设、加强财务管控、安全管理、关注质量管理、深化精益管理、风险管理、重视队伍建设等各方面管理工作。

第三部分 公司投资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投资和被投资情况

1、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33,2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8,4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4,8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591.67

2、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中船澄西（江苏）重工有限公司	钢结构件、起重运输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	100	
中船澄西（江苏）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钢结构件、起重运输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	100	
上海中船沪东重机配套有限公司	船用柴油机及柴油机零部件、备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	60	



二、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0 元，其中：以资产认购股份 30,000 万股（即认购出资 9,000,000,000.00 元），现金认购股份 10,000 万股（即现金认购 3,000,000,000.00 元）。应募集资金 3,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计 59,025,537.90 元，扣除收购股权经核准的评估价值超出 90 亿元的部分计 314,279,53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 2,626,694,932.10 元。已累计使用 2,125,098,340.44 元，占实际募集资金的 80.90%，尚未使用 501,596,591.66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为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

三、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否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是	已完成			是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	否	1,020,150,000.00	518,553,408.34	否	建设期			是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十七万吨级浮船坞工	否	303,589,089.00	303,589,089.00	是	已完成			是		



项目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冷作车间扩建改造项目	否	15,510,000.00	15,510,000.00	是	已完成			是		
上海沪临重工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否	887,445,843.10	887,445,843.10	是	已完成			否	上海沪临重工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2010 年已达到项目设计要求的正常年销售收入水平，但受承接订单产品价格低，且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未能达到预期收益水平。	
合计	/	2,626,694,932.10	2,125,098,340.44	/	/			/	/	/

四、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上海临港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第一阶段工程	183,800	已完成竣工验收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88,377	建设期	
动力研发平台	71,700	建设期	
上海江南长兴造船有限责任公司填平补齐建设项目	23,840	建设期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科技办公	18,723	已完成竣工验收	



楼		收	
中船澄西研发中心大楼	14,398	建设期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运出方案调整工程	13,500	建设期	
合计	414,338	/	/

第四部分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四届二十二次、二十三次、二十四次、二十五次、五届一次、五届二次、五届三次，共 7 次董事会会议。议案涉及公司非公开发行、定期报告、换届选举等议（预）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通过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 22 项预案。公司认真落实和贯彻了股东大会的决议，严格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授权事宜，主要如下：

公司董事会已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完成了现金红利的发放工作和公积金转增股本工作；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成立由谭作钧先生、路小彦女士、吴强先生、孙云飞先生、张兆本先生、南大庆先生、吴迪先生、郭锡文先生、王成然先生、吕亚臣先生、池耀宗先生、韩方明先生、于宁先生、曾恒一先生和沈满堂先生组成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本年度中，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开展相关审计工作活动共 6 次。主要情况如下：

(1) 本年度中，由于换届，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为由池耀宗、



韩方明、沈满堂、孙云飞、吴迪 5 人组成，独立董事池耀宗先生仍当选为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2) 本年度中，按要求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的安排、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意见后的审阅、对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意见及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等方面开展了相应工作。

(3) 第五届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于 2011 年 6 月、8 月，2012 年 2 月 8 日、13 日、14 日和 3 月 26 日共六次分别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生产经营等情况听取汇报，并进行现场调研考察。

(4)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全程参与公司 2011 年报编制工作。

(5) 年审工作完成后，审计委员会主持召开了“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年审机构沟通会”，会上各位委员认真听取了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代表作的《关于 2011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并查阅了各所属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填写的“年审会计师工作质量评议表”，形成决议。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1 年度，公司圆满完成了新旧董事会的更替，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韩方明先生、南大庆先生、王成然先生、池耀宗先生、沈满堂先生五人组成（其中，韩方明先生、池耀宗先生、沈满堂先生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韩方明先生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股东赋予的职责，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并认真听取了公司经理层人员的履职报告。

2011 年，根据中国船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试行）、《所属企业负责人年薪制试行办法》、《公司本部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实施细则》及《薪酬福利分配办法》，结合公司主审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薪酬考核，公司据此发放了董事津贴，并向高级管理人员兑现了上年度绩效年薪、预发了 2011 年部分绩效年薪。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内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津贴及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上述人员支付的薪酬。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做了详尽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规范外部信息使用人使用公司内部信息，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登记备案等相关程序。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将切实承担起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及其有效运行的全面责任，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公司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文件要求，在 2012 年建立健全、充实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并正式开展实施。

为确保公司有序、规范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公司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工作领导小组和以公司董事会秘书为组长的日常工作小组，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公司内审室。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四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经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自查，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



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第五部分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1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9,784,535,778.66 元，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2,356,943.16 元，扣除 2011 年已分配利润 397,533,922.8 元以及提取 2011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 33,308,112.72 元，2011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1,606,050,686.30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1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856,058,493.6 元，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081,127.21 元，扣除 2011 年已分配利润 397,533,922.8 元，2011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91,605,698.01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308,112.72 元，2011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758,297,585.29 元。

综合各方面的因素，董事会决定拟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派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318,027,138 元；剩余 440,270,447.29 元转结以后年度分配。

2011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 4,641,496,249.59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6,643,964,899.54 元，董事会决定，拟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

各位股东：

以上报告，已于2012年4月1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上对有关内容作了精简，详细可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中第八节“董事会报告”。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谢谢大家！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本年度正值公司监事会换届，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监事会，至此，第四届监事会工作已圆满结束。

在本年度中，前后两届监事会认真做好了承上启下的交接工作，无论是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还是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都能遵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本着“有职，有责，履职，尽责”的精神，严格执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但认真监督董事会履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督促董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位监事勤勉高效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全面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 2011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其中第四届监事会 3 次，第五届监事会 3 次，现场会议 2 次，通讯表决会议 4 次。监事会还列席了本年度公司董事会现场会议 2 次，派代表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议 2 次。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1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7名，实参加表决监事7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3项议案：

- （1）《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预案》；
-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预案》；
-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2、公司第四次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4月13日在北京首体南路9号中国船舶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监事7名，亲自参加监事6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十项议案：



- (1) 《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 (2) 《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5) 《关于对公司外部监事支付年度津贴的预案》；
- (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 (7)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预案》；
- (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预案》；
- (9)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预案》。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7名，实参加表决监事7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6月23日在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1号楼六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监事7名，亲自参加监事5名。会议一致选举胡问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7名，实参加表决监事7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6、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7名，实参加表决监事7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情况

1、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10日以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审议了《关



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九项议案。

2、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1 号楼中国船舶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等十三项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应当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就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了报告，并接受参会股东的质询。参会监事见证了董事会召集的股东大会，并确认符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 监事列席董事会现场会议情况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13日在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1号楼三楼会议室举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等十七项议案。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1 号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选举谭作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的形式，参与公司重要决策活动，对会议议程，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规范运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对决策事项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进行了认真监督。

(四) 监事列席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情况

1、2011年1月20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在无锡召开，公司安晓非监事代表监事会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总经理年度工作总结”等四项事项。

2、2011年7月22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在北京召开，公司安晓非监事代表监事会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总结公司上半年年度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与下半年年度工作计划等四项事项。

监事会通过派代表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议，不仅及时掌握了公司及所属



企业的生产经营运行情况，了解公司管理层日常管理中规范运作的情况，还从监事会监督职责的角度对管理层工作提出了许多积极意见和建议。有利于提高控股型上市公司的治理水平。

二、努力加强监事自身学习，积极服务所属企业的情况

1、在本年度中，监事会成员为更好地履行监事职责，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并经常互相进行探讨与交流。自觉提升监事履职尽责的业务水平，不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2、2011年8月11日至1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参加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主办的《上海辖区2011年第一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班》，认真听取了上海证监局领导关于“忠实勤勉，守职尽责，推动上市公司规范发展”的报告；认真听取了“上市公司内幕交易综合防控制度”及“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等辅导报告，最后经小会讨论交流，并经书面考核后，公司每位监事都获得了上海证监局颁发的“培训合格证书”。

3、本届监事会成员中，不少监事除担任公司监事外，还兼任所属企业的监事，有的还担任监事会主席，他们都能找准定位，明确职责，把在公司培训学到的知识应用于所属企业监事会运作中，又把所属企业监事会深入基层开展专题调研的好经验带到公司监事会日常运作中来，努力探索控股型上市公司监事会管理的新路子。

三、监事会对公司相关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等形式，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以及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建设等工作进行了持续的监督。监事



会认为：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基本完善；董事会能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议事规则、决策程序健全、规范；公司董事、高管工作勤勉，没有发现他们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也没有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检查，认为公司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财务会计法规。通过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全面了解，认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状况正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一年来的经营成果；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进行审计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现场实地考察和查阅有关资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地核查，了解到：

——最近三年公司没有募集资金行为；

——公司于 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了 4 亿股公司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0 万元，其中资产 931,428 万元，现金 268,572 万元。截至 2011 年度结束，公司已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212,510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80.9%，剩余资金已按规定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经核实，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原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发现擅自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据查，本年度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也无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查：公司本年度与关联方发生交易金额为：向关联方采购 440258 万元，向关联方销售 244992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36742 万元，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839 万元，在中船财务公司存款额 230257 万元，贷款额 182600 万元。以上金额均在公司和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和《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预案》范围内；该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审议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并进行了及时披露；日常关联交易项目都签有合法有效的销售合同。为此，我们认为：公司本年度各项关联交易都做到了公平、公正、合理，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中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的利益，也没有发现内幕交易行为，审议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6、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独立意见

经监事会认真查询并实地调研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建立与完善公司内部的各项管理制度。本年度部分全资子公司已建立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财务内控手册》，并已认真实施。公司本部正在按照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着手制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为公司新一年全面开展“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工作打好基础。公司监事会还将继续监督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全面有效运行。

各位股东：

2011 年度在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顺利地完成了承上启下的交接工作，并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与权力，关切发展、监督治理、勤勉尽职、规范运作，为公司科学发展、规范治理及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做出了一定贡献。

2012 年是我国造船行业进入深度调整的一年，也是我们公司面临严



峻挑战的一年，在公司实施科学导向、转型创新、抓住机遇、领先破局的关键时期，我们要继续忠实履行监事的职责，密切关注公司及所属企业财务风险控制情况. 关注“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关注公司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工作的实施情况，我们要继续深入公司及所属企业进行实地调研，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实施过程进行有效监督，提出合理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五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三：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2011 年度公司销售、利润完成情况

1、2011 年度公司造船完工 57 艘/933 万载重吨；柴油机完工 145 台计 155.10 万千瓦；修船全年交付 220 艘。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09,048 万元，其中船舶建造收入 2,236,850 万元，船舶维修收入 153,962 万元，船舶配套收入 349,68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减少 131,638 万元，下降 4.48%。

2、2011 年度共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587,899 万元，其他业务利润 7,112 万元，扣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4,208 万元、销售费用 15,762 万元、管理费用 152,891 万元、财务费用-47,647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 186,905 万元，加计投资收益-11,909 万元、营业外净收入 16,242 万元，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87,225 万元，净利润 233,03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5,236 万元。

附 1：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船舶建造	22,368,500,665.94	17,639,287,665.75	21.14	-10.01	-14.15	3.80
船舶维修	1,539,619,935.91	1,283,348,302.78	16.65	24.19	23.89	0.20
船舶配套	3,496,824,047.10	2,729,364,710.44	21.95	-2.28	0.30	-2.00
其他产品	1,035,587,255.22	917,927,034.06	11.36	68.35	116.69	-19.78
合并抵消	-350,053,898.36	-358,439,322.46				
合计	28,090,478,005.81	22,211,488,390.57	20.93	-4.48	-6.78	1.95



(1) 报告期公司船舶建造毛利率比上年增加 3.8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占船舶成本比重较大的钢材领用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加强管理，提升效率，降本增效，压缩了船舶建造成本，实现毛利率同比增长。

(2) 报告期公司其他产品毛利率比上年下降 19.7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占比较大的风塔因价格下降等原因影响，毛利率有较大幅度下降。

附 2：公司 2011 年度与 2010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摘要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2,869,937	2,985,537	-3.8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809,048	2,940,686	-4.48
营业成本	2,274,926	2,392,813	-4.9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221,149	2,382,628	-6.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08	7,055	-40.35
销售费用	15,762	22,814	-30.91
管理费用	152,891	161,198	-5.15
财务费用	-47,647	-59,250	19.58
资产减值损失	186,905	147,993	26.29
投资收益	-11,909	-7,189	-65.65
营业外净收入	16,242	17,886	-9.19
利润总额	287,225	323,612	-11.24
净利润	233,039	267,348	-1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236	260,853	-13.65
资产总额	4,975,047	5,143,431	-3.27
负债总额	3,026,442	3,396,055	-1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80,451	1,594,969	11.63



少数股东权益	168,155	152,408	1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36	782,708	-131.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698	694,555	-176.12

附 3：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变动
基本每股收益	2.12	2.46	-13.82%
每股净资产	16.80	24.07	-30.20%
资产负债率	60.83%	66.03%	减少 5.2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3%	17.45%	减少 4.12 个百分点

(1) 公司 2011 年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证监会相关文件规定，按转增后股本调整了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2011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2.12 元，比 2010 年减少 0.34 元，主要原因为：2011 年公司新承接订单价格较低，报告期末对预计亏损订单计提减值损失，以及由于合营企业广州中船远航船坞有限公司持续亏损，公司对于账面余额高于按股东权益价值部分计提减值损失。

(2) 每股净资产 2011 年末为 16.80 元，比 2010 年减少 7.27 元，其中主要为：公司 2011 年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影响，若按转增后股本计算，2010 年每股净资产为 15.05，2011 年同比增加 1.75 元，变动系 2011 年实现每股净收益 2.12 元以及按转增前股本每股派发 0.6 元现金股利。

(3) 公司 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60.83%，比 2010 年减少 5.20 个百分点，主要系船舶预收款减少。

(4) 公司 2011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3.33%，比 2010 年末下降 4.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净利润同比下降。

二、公司资产负债构成情况与分析

本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497.50 亿元，比年初减少 16.84 亿



元；合并负债总额 302.64 亿元，比年初减少 36.9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8.0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8.55 亿元。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 60.83%，比年初减少 5.2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资产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变动额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变动额
流动资产	3,321,623	3,467,906	-146,283	负债	3,026,442	3,396,055	-369,613
其中：				其中：			
货币资金	2,561,247	2,826,318	-265,071	借款	1,404,720	1,265,772	138,9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1,431	86,323	35,1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0,421	536,197	-15,776
预付款项	220,695	161,366	59,329	预收款项	147,392	129,875	17,516
存货	361,664	351,816	9,847	其他应付款	39,902	44,179	-4,277
长期股权投资	100,936	132,032	-31,095	其他流动负债	673,424	1,155,990	-482,56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290,041	1,293,123	-3,082	预计负债	169,745	183,367	-13,622
无形资产	160,119	164,470	-4,35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780,451	1,594,969	185,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104	78,972	17,132	少数股东权益	168,155	152,408	15,747
资产合计	4,975,047	5,143,431	-168,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5,047	5,143,431	-168,384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121,431 万元，比年初增长 40.67%，主要系公司期末 GE 风塔项目完工交付，合同价款尚未收回。

2、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220,695 万元，比年初增长 36.77%，系预付钢材和进口设备款增加。

3、长短期借款年末余额 1,404,720 万元，比年初增长 10.98%，主要系为规避汇率风险增加了美元借款。

4、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 673,424 万元，比年初下降 41.74%，系 2011



年新承接订单减少，船舶预收款减少。

5、本期期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坏账准备	6,895.16	10,541.32	-34.59
存货跌价准备	276,263.34	150,421.35	83.6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154.7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12.71	3,007.93	20.11

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比上年末增加 125,841.99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1 年新承接订单价格低，且人民币升值加速，预计总收入低于预计总成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手持合同进行分析测算，并调整了建造合同减值损失。

三、期间费用及所得税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三项费用合计 121,00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3,755 万元，同比下降 3.01%，2011 年度所得税费用 54,186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2,078 万元，同比下降 3.69%，各项费用明细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营业费用	15,762	22,814	-7,052	-30.91
管理费用	152,891	161,198	-8,307	-5.15
财务费用	-47,647	-59,250	11,603	19.58
所得税费用	54,186	56,264	-2,078	-3.69

1、报告期营业费用为 15,762 万元，较 2010 年度减少 7,052 万元，主要为船舶保修费减少。

2、报告期财务费用为-47,647 万元，较 2010 年度增加 11,603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对部分符合套期保值条件的美元外币借款采取套期保值的会计处理方法，导致外币借款汇兑收益减少。



四、现金流量情况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528,698 万元,上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694,555 万元,各主要经济活动现金流量对比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变动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36	782,708	-1,025,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28	-142,892	20,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43	24,486	-199,029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2,936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025,644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公司承接合同同比大幅度减少且价格下降,收到的签约款减少;②报告期完成工作量增加,采购以及人工成本增加。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2,72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0,164 万元,主要原因为与购建固定资产相关的支出减少。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4,543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99,029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质押借款增加,期末用于借款质押的定期存单增加,反映为筹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出;②新增借款净额同比上年减少。

以上决算报告,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1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9,784,535,778.66 元，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2,356,943.16 元，扣除 2011 年已分配利润 397,533,922.8 元以及提取 2011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 33,308,112.72 元，2011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1,606,050,686.30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1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856,058,493.6 元，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081,127.21 元，扣除 2011 年已分配利润 397,533,922.8 元，2011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91,605,698.01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308,112.72 元，2011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758,297,585.29 元。

综合各方面的因素，董事会决定拟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派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318,027,138 元；剩余 440,270,447.29 元转结以后年度分配。

2011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 4,641,496,249.59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6,643,964,899.54 元，董事会决定，拟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

另外，鉴于公积金转增股本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的变化，需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本着规范高效的原则，若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会有表决权的股东超过三分之二以上），即视为同时对《公司章程》第六条（关于公司注册资本条款）和第十九条（关于公司股本结构条款）作相应修改；在本预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可据此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就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

一、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

依据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0 年-2012 年）”的条款及《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预案》，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实施情况检查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协议预计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向关联方采购	690,000	440,258	18.61
其中：向工贸、国贸公司采购		316,489	13.38
向关联方销售	250,000	244,992	8.54
其中：向工贸、国贸公司销售		4,457	0.16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120,000	36,742	1.64
向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6,000	839	0.03
在中船财务公司的存款额	250,000	230,257	8.99
在中船财务公司的贷款额	250,000	182,600	13.00

二、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与中船工业集团公司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0-2012 年）”的条款规定，结合公司 201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计划，现对 2012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2 年度	
	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向关联方采购	650,000	34.65
其中：向工贸、国贸公司采购	400,000	21.32
向关联方销售	300,000	11.81
其中：向工贸、国贸公司销售	20,000	0.79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100,000	5.33
向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5,000	0.20
在中船财务公司的存款额	350,000	16.20
在中船财务公司的贷款额	350,000	20.32

三、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2010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和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签署了《关于 2010 年至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预案》，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预计情况，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作了相应预计，公司 2011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此框架协议约定和上述预案的额度范围内，并按双方签署的合同执行。

四、本议案审议程序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鉴于本议案涉及对 2012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因此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也已发表了独立意见。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审议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2 年度 拟提供贷款担保（含互保）及其额度的框架议案

各位股东：

随着公司造船、修船、船配等主要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各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也相应增加。为保证各企业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2012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能需要对外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在 2012 年度中对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提供一定额度的贷款担保或互保。现将 2011 年度已发生的贷款担保情况及 2012 年度的预计情况介绍如下：

一、 2011 年度贷款担保框架预案实施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1 年度拟提供贷款担保（含互保）及其额度的框架预案》，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可实施总计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本年度，已发生贷款担保总额为 25 亿元人民币，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担保内容及总担保额度均在原预计范围。

二、 2012 年度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本预案可能涉及的担保，均为上市公司内部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实行的贷款担保。担保形式主要有三种：一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二是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三是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2012 年度总共担保金额不超过 41 亿元人民币，且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不超过被担保对象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

三、 可能的担保对象

- 1、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 2、上海江南长兴造船有限公司（外高桥造船控股子公司）；
- 3、上海临港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外高桥造船全资子公司）；



- 4、上海欣业船舶海洋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外高桥造船控股子公司）；
- 5、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 6、上海沪临重工有限公司（沪东重机控股子公司）；
- 7、上海沪东造船柴油机配套有限公司（沪东重机控股子公司）；
- 8、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 9、中船澄西（江苏）重工有限公司；
- 10、江苏新荣船舶修理有限公司（中船澄西控股子公司）。

四、对担保合同的要求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如为上述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需在担保合同中明确以下内容：

- 1、担保内容：因贷款担保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书面《保证合同》。
- 2、贷款内容：生产流动资金贷款和基本建设项目所需资金贷款等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贷款。
- 3、贷款对方：依法设立的国家金融机构（含中船财务公司）。
- 4、担保方式：普通担保或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止。

五、担保理由和风险

由于公司为控股型公司，且所属企业多存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融资需求，故公司始终面临高效快速发展与依法合规地筹集资金的平衡问题。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有责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争取相关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本框架议案中，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 2012 年度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



的要求。

六、公司累计担保情况

至目前为止，本公司尚无直接对外担保。

截至 2011 年底，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累计为 76.7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08%。

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的情况发生。

七、其他说明

1、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各全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本议案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3、当 2012 年度公司担保总额控制在预计的 41 亿元之内时，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全资子公司之间互保额度以及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

4、各全资子公司担保实际执行情况，需及时向公司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在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分管的注册会计师能深入公司各子公司收集财务数据，认真完成了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他们能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实事求是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为此，提请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年度审计费用与去年相同，为 85 万元（不含为公司服务所需的差旅费）。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八：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尚未使用完毕，为加大公司对海洋工程装备业务的投入和市场开拓，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更好的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对200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变更，变更金额57,817.38万元（包含利息收入7,657.72万元），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等相关项目的建设，并拟将该部分募集资金作为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对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7月17日证监发行字[2007]183号文批准，中国船舶于2007年9月20日以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0元。本次发行的认购方式分为资产认购和现金认购两部分。

1、资产认购部分

以资产认购股份共计30,000万股（即认购出资9,000,000,000.00元），具体为：向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简称“中船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4,725,690股，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66.66%的股权、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和广州中船远航文冲船舶工程有限公司54%的股权；向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宝钢集团”）和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简称“电气集团”）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637,155股，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各16.67%的股权。

2、现金认购部分

现金认购股份10,000万股，应募集资金3,000,000,000.00元。

截至2007年9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中船集团、宝钢集团和电气集团



分别认缴的新增定向募集注册资本 234,725,690 股、32,637,155 股和 32,637,15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出资，出资方式为中船集团以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 66.66% 的股权、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和广州中船远航文冲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54% 的股权；宝钢集团和电气集团分别以其各自持有的上海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各 16.67% 的股权出资。上述股权业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07]第 064 号资产评估报告，并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以 [2007]518 号文核准，相应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9,314,279,530.00 元。根据公司与中船集团、宝钢集团和电气集团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资产协议，评估价超过中船集团、宝钢集团和电气集团以上述股权认缴出资额 9,000,000,000.00 元的一部分即 314,279,530.00 元由公司现金出资认购。

截至 2007 年 9 月 20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计人民币 59,025,537.90 元，扣除上述向中船集团、宝钢集团和电气集团支付认购资产的评估价高于其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9,000,000,000.00 元的一部分即人民币 314,279,53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26,694,932.1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07 年 9 月 20 日止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07）验字第 60475337_B0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上海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否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上海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	是	1,020,150,000.00	518,553,408.34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十七万吨级浮船坞工程项目	否	303,589,089.00	303,589,089.00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冷作车间扩建改造项目	否	15,510,000.00	15,510,000.00
上海沪临重工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	否	887,445,843.10	887,445,843.10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合计		2,626,694,932.10	2,125,098,340.44

截至 2012 年 4 月 19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2,509.83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50,159.66 万元，共计 57,817.38 万元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差异 7,657.72 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 7,657.72 万元。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本次拟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拟总投资 23.96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9.55 亿元），其中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02,015.00 万元。该项目以提升造船产能为主，同时兼顾开拓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简称“外高桥造船”）二号船坞接长工程、800 吨龙门吊建造以及 800 吨液压运输装置等；新征外高桥造船周边 77 万平方米规划用地，建造大型海洋工程总组平台、双壳分段中心、模块舾装单元、涂装车间、海洋工程配套装备生产中心等设施，进一步提升公司船舶及海洋工程等高端产能能力。

截至目前“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在原厂区范围内提升造船产能的建设已完成，包括二号船坞接长工程、800 吨龙门吊建造以及 800 吨液压运输装置、引船系统、平面分段流水线等，使得外高桥造船提前达到达纲产能 340 万吨，并且为外高桥造船 2009 年至 2011 年造船产量分别达到 421.89 万载重吨、444.30 万载重吨、513.50 万载重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以征地为主的建设内容以及附着设施实施进度已慢于原计划投资进度，其中征地部分仅支付拆迁房源预付款 1.5 亿元、提前用地及预付款 0.8 亿元，主要原因包括：

（1）征地成本急剧上升，增加项目推进难度：近几年上海的征地成本快速上升，单位面积征拆迁成本远远高于项目的初期规划，大幅超过工程项目的征地概算数。同时由于规划征地区域居民户数变化以及地方政府拆迁



政策变化等因素，对项目征地和进展延缓影响较大；（2）金融危机后全球造船行业景气度下滑，外高桥造船放缓包括三期工程等项目的实施节奏。

相对于造船行业景气度下滑，近年来随着石油价格的不断上涨以及海洋油气产量约占世界油气总产量的比重不断提高，海洋工程装备行业需求景气度较高，且未来海洋工程的发展趋势明确。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大对于海洋工程装备的政策支持，包括海洋工程装备在内的高端装备制造业作为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受到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和鼓励。2012年国家出台《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船舶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2015年、2020年，我国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年销售规模达到2000、4000亿元（油气开发装备规模约1000亿元），工业增加值率（总产值扣除消耗和转移的物质产品和劳务价值/总产值，类似利润率）分别提升3个百分点，国际市场份额达到20%、35%；重点培育5-6个总承包商，2015、2020年单个年销售规模达到200亿、400亿元。”外高桥造船是我国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现代化造船企业之一，公司在海洋工程装备领域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2011年公司成功交付3000米半潜式钻井平台，为大力开拓海洋工程装备市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目前外高桥造船全资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临港海工”）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已初具规模，生产经营逐渐打开局面。为加大公司对海洋工程装备业务的投入和市场开拓，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更好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将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57,817.38万元（包含利息收入7,657.72万元）由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增加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方式变更投向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简称“海工项目”）中海工产品总装平台、海工下水设施(驳船)、集配中心及仓库、运出方案调整工程；“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的银



行贷款”。

三、募集资金变更投向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是由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投资组建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0.5 亿元人民币；2009 年注册资本增至 4.5 亿元，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浦东新区芦潮港镇沧海路 1001 号。主要经营：EPS0 船体及上部模块、海洋工程船舶、半潜式钻井平台、自升式钻井平台、TLP 平台、钻机模块、船舶上层建筑、特种分段的加工制作；海洋平台的修理；钢结构件的设计制造修理；船舶相关材料、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 募集资金变更投向项目情况

本次对“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变更，变更金额为 57,817.38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中海工产品总装平台、海工下水设施(驳船)、集配中心及仓库、运出方案调整工程；“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的银行贷款”等。具体如下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用募集资金具体投资内容	投资额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已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	海工产品总装平台	34,530	19,135	9,600
		海工下水设施(驳船)	6,000	57	5,300
		集配中心及仓库	5,359	12	5,200
		运出方案调整工程	13,500	4,809	8,500
2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8,023	0	5,217



序号	项目	拟用募集资金具体投资内容	投资额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已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3	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的银行贷款		103,300-	103,300	24,000
合计			170,712	127,313	57,817

注：截至2012年4月19日，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银行贷款103,300万元。

1、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

(1)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获得了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7）062号文的批复，并且根据该批文的基本精神公司将项目分为一二期工程。其中，一期工程位于在上海临港重装备产业区的L06-A1地块，东至E6路以西367米、南至规划海堤防护林、西至E7路、北至D1路防护绿带，用地面积约47.37万平方米，公司已于2008年9月25日获得建设用地批准书，项目不涉及岸线；二期工程位于在上海临港重装备产业区二期L0203地块，东至E6绿化带、南至规划海堤防护林、西至E7路及L06-A1地块边界、北至D1路防护绿带及L06-A1地块边界，总占地面积约56.16万平方米，公司已于2009年9月11日获得建设用地批准书；项目使用岸线约1100米，2008年7月29日上海市港口管理局签发沪港规（2008）307号文《上海市港口管理局关于同意临港海洋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对公司1100米岸线的申请予以批复。

金融危机后，公司根据外部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项目建设和投资进度，将本项目分为两阶段进行实施，其中第一阶段建设周期三年、已于2010年4月底开始全面投产；第二阶段建设周期5年，预计于2015年前建设完成。

本次拟用变更募集资金具体投资的海工产品总装平台、海工下水设施（驳船）、集配中心及仓库、运出方案调整工程等不涉及新增土地和岸线，



即在前述土地和岸线内实施；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A、海工产品总装平台：建造**545米×173米**海工产品总装平台，配备一台轨距**185米600吨**龙门吊。建成后具备平台结构总装功能、分段装焊、模块单元组装、分段预舾装、工艺模块总装、分段总组、装腿制造与总组、模块和大型设备堆放等功能；

B、海工下水设施(驳船)：建造一艘自航驳船，驳船总长**105米**，型宽**40米**，型深**7米**，航速**8.5节**，载重吨位**5000吨**。建成后，可一次运送大型船舶上层建筑、特殊分段以及海工结构模块。

C、运出方案调整工程：改建运出码头东侧的**5个**系缆墩，新建**129米×10米**突堤，形成一个**129米×50米**运出港池；后突堤延伸**87米**，形成总长**216米**码头；新增**1200吨**框架式起重机、绞盘等设备。建成将解决今后总段、特殊分段和上层建筑落驳，并且装卸工艺流程合理、顺畅。

D、集配中心及仓库：建造集配仓库及舾装辅助楼**19431平方米**、露天堆场**6200平方米**以及部分设备。建成后，将解决海工产品材料、设备等仓储。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国船舶全资子公司外高桥造船之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为建设主体。

(3) 项目审批情况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获得了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7)062号文的批复，并且根据该批文的基本精神，公司将项目分为一二期工程，并先期在具备建设条件的地块上启动实施一期工程。其中，一期工程项目已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8)026号的批复；二期工程项目已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8)061号核准批复。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获得了上海市南汇区环境保护局汇环保许管2007-2-093号的环评批复。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



项目分为陆域部分和水域部分（即码头工程）。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上海市的规定和要求，水域部分的码头工程需单列，其中码头工程的初步设计经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沪交(2008)39号文批复，并经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沪交规(2010)257号文批复运出码头第一阶段工程投入试运行。根据运出码头在实际生产过程存在的问题，公司提出运出方案调整工程，并已获得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沪交规函（2011）217号批复。

（4）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总投资**31.98**亿元，全部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5）达纲年产出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建成后达纲年产**2**座自升式钻井平台，**2**座半潜式钻井平台，**50**个上层建筑，**1000**个特殊模块，钢材加工量**25.5**万吨的生产能力。其中，一期工程的生产纲领为：形成年产**2**座自升式钻井平台，**25**个上层建筑，**500**个特殊模块，钢材加工量**12.5**万吨的生产能力；二期工程的生产纲领为：形成年产**2**座半潜式钻井平台，**25**个上层建筑，**500**个特殊模块，钢材加工量**13**万吨的生产能力。

（6）财务评价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合计新增收入**116**亿元，税后利润**9.92**亿元。

（7）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中具体的海工产品总装平台、海工下水设施(驳船)、集配中心及仓库、运出方案调整工程等项目，上述具体项目建设周期为三年，预计于**2013**年前完成建设。

2、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1）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预留土地内实施完成，主要为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相配套、提供员工的培训和实训。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建造实训工场和锅炉房**4578**平方米、实训辅助楼**12735**平方米、船东办公楼**5446**平方米。建成后将解决员工的实训设施以及设计、工法等现场配建部门的办公场所，船东船检服务商的办公休息等。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国船舶全资子公司外高桥造船之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为建设主体。

（3）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获得上海临港产业区管委会沪临港管委备（2010）0050号文备案，已获得环评批复。

（4）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为**8,023**万元，全部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5）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推动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海洋工程及成套设备等相关装备建造和服务供应商，公司需培育一支一流员工的队伍，本项目的建设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提供了良好平台。为满足公司焊割实习、员工技能实训和技能考核、鉴定以及满足临港海工基地、外高桥造船及江南长兴造船“两岸三地”员工的异地培训和交流，提高员工整体素养和技能水平，实现公司在海工建造等各方面人才发展战略的需求，根据公司临港海工基地用地情况，在海工基地内建设实训工场，以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求。因此，为服务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建设以及推动公司临港海工基地的不断发展，本项目具有明确的建设必要性。



(6) 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5,217万元用于本项目，本项目分两阶段建设，预计第一阶段于2013年前完成建设、第二阶段于2015年前完成建设。

3、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的银行贷款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是由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于2007年10月15日投资组建的全资子公司，是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实施主体，也是中国船舶下属海洋工程装备制造的主要企业。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总投资31.98亿元，全部由公司自筹解决，截至目前该项目前期已投入银行贷款103,300万元。

本次拟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24,000万元，有利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的负债结构的长期稳定，降低其财务费用，改善其负债结构，提高其经营效益，增强其抗风险能力。

四、拟变更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及实施可行性分析

随着世界能源危机的加剧和未来陆上油气储量的逐渐枯竭，未来 50 年大规模开发利用海洋资源，将成为国际竞争的主要领域，随着海洋高新技术产业的迅速发展，国际海上油气开采已从浅海扩展到深海，深海油气开采构筑物需求快速增长。海洋油气勘探开发的大发展时期，将产生对海洋工程装备巨大的市场需求，目前全球海洋工程装备的年均市场规模约为 500 至 600 亿美元，预计“十二五”期间将进一步增至 800 亿美元。

此外，受中国对进口原油的过高依赖度和中国深海油气资源过低勘探开发度的影响，近年来我国政府加大对海洋工程装备行业的政策支持和鼓励。2010 年 9 月 8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海洋工程装备被明确列入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011 年 9 月，国家发改委等 4 部委下发《关于印发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创新发展战略（2011-2020）的通知》，



将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创新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2012 年 2 月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国家海洋局等几部门联合发布了《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 年）》，提出“到 2015 年，整个海工产业的年销售收入将达 2000 亿元以上，其中海洋油气开发装备国际市场份额达到 20%，并重点培育 5-6 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总承包商。到 2020 年，我国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产业规模、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大幅提升，形成较为完备的产业体系，产业集群形成规模，国际竞争力显著提高，推动我国成为世界主要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大国和强国”；2012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船舶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十二五’期间培育 5-6 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海工装备总承包商和一批专业化分包商，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销售收入达到 2000 亿元以上，国际市场份额超过 20%”。

综上，目前公司大力海洋工程装备业务面临良好的内外部环境。为此，外高桥造船制定“十二五”规划要求“2015 年公司海洋工程产品销售收入目标达到 81 亿元，实现产品结构转型、引领海工建造市场作为重要经营理念，将大力发展海洋工程业务作为实现产品转型的战略举措，并作为走出金融危机，实现新一轮快速发展的重要途径”。按照公司产品结构定位，临港海工基地将是完成海洋工程产品收入目标的重要载体。临港海工基地自投产建造以来，经过近 2 年的生产磨合，联合车间、涂装工场、舾装码头等一期投入设施均运行良好，并且已经初步具备了特殊分段、海工模块等产品的完整生产能力。

五、项目实施的意义

目前，中国船舶下属企业外高桥造船已在我国海工装备领域建立领先的市场地位和技术优势，公司拥有成功交付 FPSO、半潜式钻井平台等海洋工程装备的宝贵经验。2011 年以来公司海工产品订单不断取得突破，分别获得 POD 公司、中石油海洋工程公司等自升式钻井平台订单。临港海工基地作为完整的海工产品建造基地、自升式钻井平台等海工产品的主要



生产基地，将中国船舶 2007 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以增加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方式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相关项目等，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10.3 亿元，这将促进公司形成海工产品的完整产能，加快实现产品战略转型，巩固外高桥造船现有海工业绩，拓展海工市场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加速推进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投入将促进公司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实现公司“十二五”海工销售收入 81 亿元的销售目标，为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做出贡献。

六、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不会新增中国船舶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预计将于 2015 年前完成建设，届时合计达纲年新增收入 116 亿元，税后利润 9.92 亿元。

七、风险提示

1、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建设进度未能达到预期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10 年 4 月底开始全面试生产，但二期项目由于受金融危机影响公司放缓了投资进度，并且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控制实际的实施进度，如公司无法获得的资金支持以及实际市场需求情况低于公司预期，则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整体达纲时间可能会相应延后。

2、公司海洋工程装备业务市场开拓风险



虽然近年来我国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中国油气开发装备年销售额约300亿人民币，占世界市场份额7%。但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我国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仍有较大差距，如整体海工装备制造行业仍处于产业链低端，配套能力严重不足，核心设备和系统主要依靠进口。

如公司的海洋工程装备业务市场开拓情况不能达到预期，则可能对公司海工项目的经济效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十二五”海工销售收入81亿元的销售目标也可能无法实现。

3、我国海洋工程装备市场竞争风险

受近年来全球海洋工程装备市场需求及我国政策支持影响，目前国内众多造船行业及相关行业重点企业纷纷进入或加大对海洋工程装备业务的投入和发展力度。《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年）》，提出到2015年重点培育5-6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总承包商，如公司在未来的海洋工程装备市场竞争中无法进入前述领先的总承包商行列，则可能对公司海工项目的经济效益形成负面影响。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备查文件：

-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保荐意见》（附件1）；
- 2、《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附件2）。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并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股本 6 股。2011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发布实施公告，并于 7 月 18 日实施完毕。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662,556,53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转增共计 397,533,922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1,060,090,460 股，致使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为此，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具体如下：

一、对《公司章程》第六条内容进行修订

原第六条内容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2,556,538 元。”

现第六条内容修订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0,090,460 元。”

二、对《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内容进行修订

原第十九条内容为：“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6255.65 万股，其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持有 40457.88 万股，占总股本的 61.06%，股份性质为国有股。其他内资股股东持有 25797.77 股，占总股本的 38.94%。”

现第十九条内容修订为：“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60,090,460 股，其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持有 647,326,096 股，占总股本的 61.06%，股份性质为国有股。其他内资股股东持有 412,764,364 股，占总股本的 38.9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对公司《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六条内容予以修订，以保持该条内容与《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一致性和协调性：

一、增加一项作为第（十三）项，内容为：“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原第（十三）项变更为第（十四）项，其他项的序号依次递延，内容不变。

（注：《公司章程》第 43 条的主要内容为：（一）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二）股东大会审议对外担保议案时，与该事项具有关联关系的公司股东应回避表决，并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担保总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则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增加一款作为第二款，内容为：“股东大会的上述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注：第六条修改后的内容为：“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做出决议；（十）修改《公司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



出决议；（十二）对数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三十的项目投资、资产经营、风险投资、资产处置等事宜作出决定；**（十三）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四）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十五）对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作出决议；（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七）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提案；（十八）对董事会设立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做出决议；（十九）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及本议事规则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的上述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董事会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现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规则”）中有关董事会职权、董事会秘书职责等条款进行修订，以保障公司规章制度之间内容的一致性和协调性。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对“规则”“第三条第（八）项”内容进行修订，并增加一项作为“第（九）项”：

原第（八）项内容为：“决定公司的项目投资、资产经营、风险投资、资产处置等事项，涉及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30%以下的，由董事会审批；涉及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30%的，由董事会审查批准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第（八）项内容修订为：“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30%（含 30%）的金额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项目投资、风险投资、资产处置及资产经营事宜；超过该比例的，经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增加的第（九）项内容为：“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 2011 年制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定》，就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任免程序、工作职责等内容进行了专门规定。为此，现对“规则”“第二十三条”有关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内容予以修订：

原第二十三条内容为：“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一）准备和提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二）筹备董



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三）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善；（四）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五）负责办理董事会和董事长交办的事务；（六）负责董事会的对外联络工作；（七）负责对下属公司董事会的联系与必要的工作检查；（八）管理公司股权、证券和有关法律文件档案及公司董事会与下属公司董事会的有关资料；（九）参与公司重要活动，定期检查公司董事会的决定是否得到正确执行；（十）及时提醒董事会成员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正确履行自己的职责；（十一）负责与机构投资者及股东保持沟通；（十二）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现第二十三条内容修订为：“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一）准备和提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二）组织筹备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保管工作；（三）列席公司总经理会议及其他会议，有权了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情况，查阅其职责范围内的所有文件，要求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四）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善；（五）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六）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七）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及董事会的对外联络工作；（八）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九）管理公司股权、证券和有关法律文件档案及公司董事会、下属公司董事会的有关资料；（十）参与公司重要活动，定期检查公司董事会的决定是否得到正确执行；（十一）负责与下属



公司董事会的联系事宜及必要的工作检查；（十二）提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十三）负责办理董事会和董事长交办的其他事务；（十四）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其他职责。”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二：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或会议现场所发资料。

该年度报告已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11 年度中，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期限届满。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选举成立，本届独立董事即日起履职。因此，本述职报告内容涉及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2011 年度，我们积极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法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科学决策、规范治理起到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1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七次，其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三次；池耀宗独立董事因连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故其出席董事会会议七次。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池耀宗	7	7	5	0	0	否
韩方明	3	3	2	0	0	否
于宁	3	3	2	0	0	否
曾恒一	3	3	2	0	0	否
沈满堂	3	3	2	0	0	否

本年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能按时出席会议，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



责。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及会议期间，我们积极做好与公司的沟通联系工作，详细了解有关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时获取会议资料等相关信息，审慎决策并依法发表意见。

(二) 参与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位独立董事分别担任委员或主任委员。

1、参与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选举成立，审计委员会由池耀宗、孙云飞、吴迪、韩方明、沈满堂五人组成（其中：池耀宗先生、韩方明先生和沈满堂先生为独立董事），池耀宗独立董事为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本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决策，积极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为进一步做好 2011 年年报审计工作，提高审计质量，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要求年报审计机构提前开展年报预审工作，督促公司在 2011 年 11 月开始安排审计机构进场开展预审工作，2011 年 12 月 28 日，确定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并于 2012 年 1 月全面开展年审工作。

2012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又与负责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审计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主要负责人见了面，认真审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与治理层沟通函”，就财务预审情况及财务报表年度审计事宜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并先后于 2 月 13 日和 3 月 2 日两次就公司财务报告分别发表书面意见。

通过以上工作，在公司年报编制等相关工作中，公司独立董事切实发挥了监督作用。

2、参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韩方明先生、南大庆先生、王



成然先生、池耀宗先生、沈满堂先生五人组成（其中：韩方明先生、池耀宗先生、沈满堂先生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韩方明先生担任。2011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履职考核，并认真听取了公司经理层人员的履职报告。根据中国船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试行）、《所属企业负责人年薪制试行办法》等公司制度，结合公司主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薪酬考核，公司据此发放了董事津贴，并向高级管理人员兑现了上年度绩效年薪、预发了 2011 年部分绩效年薪。

3、参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1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根据有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有关决议，2011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着规范治理原则，公司及时启动了换届选举工作。换届工作准备期间，公司时任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相关部门就董事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遴选、提名程序、资料提供、信息发布等工作，与控股股东中船集团及宝钢集团、上海电气等公司进行密切联系，就相关法律适用和程序问题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进行了多次沟通。

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由于宁先生、路小彦女士、吕亚臣先生、池耀宗先生、曾恒一先生五人组成（其中：于宁先生、池耀宗先生、曾恒一先生为独立董事），于宁独立董事担任主任



委员。

二、实地考察调研情况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201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除通过会议资料、电话沟通等形式向公司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外，还根据工作需要到公司现场调研，或者赴所公司所属企业——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广州中船远航船坞有限公司等进行实地考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实地考察调研情况
1	2011 年 3 月 29 日	池耀宗独立董事到公司所属企业广州中船远航船坞有限公司考察调研；
2	2011 年 8 月 16 日	池耀宗独立董事到公司本部实地考察，与公司有关高管人员进行工作沟通；
3	2011 年 8 月 25 日	沈满堂独立董事到公司本部实地考察，与公司有关高管人员进行工作沟通；
4	2011 年 9 月 23 日	池耀宗、韩方明、曾恒一、沈满堂独立董事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实地调研。

通过现场与公司相关领导和员工进行沟通交流，我们深入了解了公司实时、动态的经营接单形势和生产管理情况，及时知悉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真实掌握了公司第一手资料，为科学决策、发表独立意见奠定了基础。

三、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2011 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0 年度有关担保与占用资金情况》、《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的预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1 年拟提供贷款担保（含互保）及其额度的框架预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关于对公司外部董事支付年度津贴的预案》、《关于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预案》及《关于控股股东增加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七项议(预)案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并依法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四、其他事项

1、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及合规治理情况,并通过公司《董事会财经周报》、《董事会工作月报》等多种形式积极学习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法律法规。

2、积极参加证券监管部门组织、举办的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切实提高勤勉尽责、忠实履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意识和水平。目前,公司独立董事均已获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任职资格证书。

3、本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1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池耀宗(连任)、韩方明、于宁、曾恒一、沈满堂



会议资料附件（1-2）



附件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保荐意见**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或“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案》。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是中国船舶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于征地成本上升、金融危机对全球造船行业冲击等因素影响而进度缓慢，因此公司决定变更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将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 57,817.38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 7,657.72 万元）投资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银行贷款”等。

我们认为：

（1）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符合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中国船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4）基于以上意见，中信证券对中国船舶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保荐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方浩 余晖

2012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为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拟变更2007年非公开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57,817.38万元（包含利息收入7657.72万元）用途，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银行贷款”。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用募集资金具体投资内容	投资额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已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	海工产品总装平台	34,530	19,135	9,600
		海工下水设施(驳船)	6,000	57	5,300
		集配中心及仓库	5,359	12	5,200
		运出方案调整工程	13,500	4,809	8,500
2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8023	0	5,217
3	偿还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的银行贷款		103,300	103,300	24,000
合计			170,712	127,313	57,817

注：截至2012年4月19日，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已投入银行贷款103,300万元。



1、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

(1)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获得了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7)062号文的批复,并且根据该批文的基本精神公司将项目分为一二期工程。其中,一期工程位于在上海临港重装备产业区的L06-A1地块,东至E6路以西367米、南至规划海堤防护林、西至E7路、北至D1路防护绿带,用地面积约47.37万平方米,公司已于2008年9月25日获得建设用地批准书,项目不涉及岸线;二期工程位于在上海临港重装备产业区二期L0203地块,东至E6绿化带、南至规划海堤防护林、西至E7路及L06-A1地块边界、北至D1路防护绿带及L06-A1地块边界,总占地面积约56.16万平方米,公司已于2009年9月11日获得建设用地批准书;项目使用岸线约1100米,2008年7月29日上海市港口管理局签发沪港规(2008)307号文《上海市港口管理局关于同意临港海洋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对公司1100米岸线的申请予以批复。

金融危机后,公司根据外部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项目建设和投资进度,将本项目分为两阶段进行实施,其中第一阶段建设周期三年、已于2010年4月底开始全面投产,第二阶段建设周期5年,预计于2015年前建设完成。

本次拟用变更募集资金具体投资的海工产品总装平台、海工下水设施(驳船)、集配中心及仓库、运出方案调整工程等不涉及新增土地和岸线,即在前述土地和岸线内实施;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A、海工产品总装平台:建造545米×173米海工产品总装平台,配备一台轨距185米600吨龙门吊。建成后具备平台结构总装功能、分段装焊、模块单元组装、分段预舾装、工艺模块总装、分段总组、装腿制造与总组、模块和大型设备堆放等功能;

B、海工下水设施(驳船):建造一艘自航驳船,驳船总长105米,型宽40米,型深7米,航速8.5节,载重吨位5000吨。建成后,可一次运送大型船舶上层建筑、特殊分段以及海工结构模块。

C、运出方案调整工程:改建运出码头东侧的5个系缆墩,新建129米×10米突堤,形成一个129米×50米运出港池;后突堤延伸87米,形成总长216米码头;新增1200吨框架式起重机、绞盘等设备。建成将解决今后总段、特殊分段和上层建筑落驳,并且装卸工艺流程合理、顺畅。

D、集配中心及仓库:建造集配仓库及舾装辅助楼19431平方米、露天堆场6200平方米以及部分设备。建成后,将解决海工产品材料、设备等仓储。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国船舶全资子公司外高桥造船之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海洋工程有限



公司为建设主体。

(3) 项目审批情况

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获得了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7)062号文的批复,并且根据该批文的基本精神,公司将项目分为一二期工程,并先期在具备建设条件的地块上启动实施一期工程。其中,一期工程项目已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8)026号的批复;二期工程项目已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沪发改产(2008)061号核准批复。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获得了上海市南汇区环境保护局汇环保许管2007-2-093号的环评批复。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分为陆域部分和水域部分(即码头工程)。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上海市的规定和要求,水域部分的码头工程需单列,其中码头工程的初步设计经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沪交(2008)39号文批复,并经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沪交规(2010)257号文批复运出码头第一阶段工程投入试运行。根据运出码头在实际生产过程存在的问题,公司提出运出方案调整工程,并已获得上海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沪交规函(2011)217号批复。

(4) 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总投资31.98亿元,全部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5) 达纲年产出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建成后达纲年产2座自升式钻井平台,2座半潜式钻井平台,50个上层建筑,1000个特殊模块,钢材加工量25.5万吨的生产能力。其中,一期工程的生产纲领为:形成年产2座自升式钻井平台,25个上层建筑,500个特殊模块,钢材加工量12.5万吨的生产能力;二期工程的生产纲领为:形成年产2座半潜式钻井平台,25个上层建筑,500个特殊模块,钢材加工量13万吨的生产能力。

(6) 财务评价

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合计新增收入116亿元,税后利润9.92亿元。

(7) 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中具体的海工产品总装平台、海工下水设施(驳船)、集配中心及仓库、运出方案调整工程等项目,上述具体项目建设周期为三年,预计于2013年前完



成建设。

2、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实训工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1)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预留土地内实施完成，主要为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相配套、提供员工的培训和实训。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建造实训工场和锅炉房**4578**平方米、实训辅助楼**12735**平方米、船东办公楼**5446**平方米。建成后将解决员工的实训设施以及设计、工法等现场配建部门的办公场所，船东船检服务商的办公休息等。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国船舶全资子公司外高桥造船之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为建设主体。

(3) 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获得上海临港产业区管委会沪临港管委备（2010）0050号文备案，已获得环评批复。

(4) 项目建设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为**8,023**万元，全部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5) 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推动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海洋工程及成套设备等相关装备建造和服务供应商，公司需培育一支一流员工的队伍，本项目的建设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提供了良好平台。为满足公司焊割实习、员工技能实训和技能考核、鉴定以及满足临港海工基地、外高桥造船及江南长兴造船“两岸三地”员工的异地培训和交流，提高员工整体素养和技能水平，实现公司在海工建造等各方面人才发展战略的需求，根据公司临港海工基地用地情况，在海工基地内建设实训工场，以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求。因此，为服务上海外高桥造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建设以及推动公司临港海工基地的不断发展，本项目具有明确的建设必要性。

(6) 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5,217**万元用于本项目，本项目分两阶段建设，预计第一阶段于**2013**年前完成建设、第二阶段于**2015**年前完成建设。

3、拟变更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及实施可行性分析

随着世界能源危机的加剧和未来陆上油气储量的逐渐枯竭，未来**50**年大规模开发



利用海洋资源，将成为国际竞争的主要领域，随着海洋高新技术产业的迅速发展，国际海上油气开采已从浅海扩展到深海，深海油气开采构筑物需求快速增长。海洋油气勘探开发的大发展时期，将产生对海洋工程装备巨大的市场需求，目前全球海洋工程装备的年均市场规模约为500至600亿美元，预计“十二五”期间将进一步增至800亿美元。

此外，受中国对进口原油的过高依赖度和中国深海油气资源过低勘探开发度的影响，近年来我国政府加大对海洋工程装备行业的政策支持和鼓励。2010年9月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海洋工程装备被明确列入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011年9月，国家发改委等4部委下发《关于印发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创新发展战略（2011-2020）的通知》，将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创新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2012年2月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国家海洋局等几部门联合发布了《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1-2020年）》，提出“到2015年，整个海工产业的年销售收入将达2000亿元以上，其中海洋油气开发装备国际市场份额达到20%，并重点培育5-6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总承包商。到2020年，我国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产业规模、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大幅提升，形成较为完备的产业体系，产业集群形成规模，国际竞争力显著提高，推动我国成为世界主要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大国和强国”；2012年3月，工信部发布《船舶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十二五’期间培育5-6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海工装备总承包商和一批专业化分包商，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销售收入达到2000亿元以上，国际市场份额超过20%”。

综上，目前公司大力海洋工程装备业务面临良好的内外部环境。为此，外高桥造船制定“十二五”规划要求“2015年公司海洋工程产品销售收入目标达到81亿元，实现产品结构转型、引领海工建造市场作为重要经营理念，将大力发展海洋工程业务作为实现产品转型的战略举措，并作为走出金融危机，实现新一轮快速发展的重要途径”。按照公司产品结构定位，临港海工基地将是完成海洋工程产品收入目标的重要载体。临港海工基地自投产建造以来，经过近2年的生产磨合，联合车间、涂装工场、舾装码头等一期投入设施均运行良好，并且已经初步具备了特殊分段、海工模块等产品的完整生产能力。

4、项目实施的重大意义

目前中国船舶下属外高桥造船已在我国海工装备领域建立领先的市场地位和技术优势，公司拥有成功交付FPSO、半潜式钻井平台等海洋工程装备的宝贵经验。2011年以来公司海工产品订单不断取得突破，分别获得POD公司、中石油海洋工程公司等自升式钻井平台订单。临港海工基地作为完整的海工产品建造基地、自升式钻井平台



等海工产品的主要生产基地，将中国船舶2007年非公开发行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用于“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相关项目等，将促进公司形成海工产品的完整产能，加快实现产品战略转型，巩固外高桥造船现有海工业绩，拓展海工市场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加速推进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工程配套项目的投入将促进公司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实现公司“十二五”海工销售收入81亿元的销售目标，为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做出贡献。